

证券代码：430421

证券简称：ST华之邦

主办券商：东方投行

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权司法冻结及涉及诉讼公告的补发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工作疏忽，未及时获悉涉及诉讼事件等原因，公司未及时披露相关涉及诉讼公告及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，经主办券商事后审查，现补发如下公告：《涉及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，《股权司法冻结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、及时和完整。对于本次补充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不便表示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4日

董 事 会

